

附表

青馬管制區內的青嶼幹線和汀九橋 實施強風交通管制及交通擠塞的次數^{註1}

年份	第一階段 強風交通 管制 ^{註2}	第二階段 強風交通 管制 ^{註3}	第三階段 強風交通 管制 ^{註4}	交通擠塞
2013	23	2	0	4
2014	16	0	0	2
2015	4	0	0	0
2016	19	4	0	2
2017	19	6	0	4
2018 (截至 4月底)	3	0	0	2
合計	84	12	0	14

註1：強風交通管制的次數，以青嶼幹線和汀九橋每橋樑每一次實施該階段的強風交通管制獨立計算。

註2：當青嶼幹線或汀九橋每小時平均風速超過40公里，運輸署會實施第一階段交通管制，整體高度超逾1.6米的車輛、電單車及機動三輪車（“受風車輛”）會被禁止使用橋面，期間橋面中線會封閉，車速限制由每小時80公里減至50公里。

註3：當青嶼幹線或汀九橋每小時平均風速超過65公里，運輸署會實施第二階段交通管制，青嶼幹線橋面所有行車線會被封閉，所有車輛須改用下層的單線行車道路，車速限制為每小時50公里，而汀九橋會完全封閉。

註4：當青嶼幹線每小時平均風速超過每小時165公里，運輸署會實施第三階段交通管制，青嶼幹線的上、下層均會完全封閉。